



证券代码:600551 证券简称:时代出版 公告编号:临2014-059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元信托”)
●委托理财金额:2500万元人民币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委托理财期限:2年
一、委托理财概述
1.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2014年10月3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时代华文书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华文书局”)与国元信托签署《国元·安丰·201403014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之信托合同》,时代华文书局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500万元购买国元信托设立的“国元·安丰·201403014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信托产品,信托期限为2年(自信托项目成立之日起计算),预期年化收益率为9.0%,按年付息。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为该信托产品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2.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重大决策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已经公司有权审批机构批准。

二、信托合同主体的基本情况

1.受托人基本情况
受托人名称: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12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合肥市庐阳区宿州路20号
法定代表人:过润刚

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贷款、拆放贷款、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受托人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国元信托2011年净利润为25,860.5万元,2012年净利润为40,890.16万元,2013年净利润为54,121.84万元。

3.公司与国元信托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4.受托人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国元信托2013年总资产431,794.99万元,净资产412,038.92万元、总收入86,936.89万元、营业利润68,253.12万元、净利润54,121.84万元。

三、信托合同的主要内容

1.基本说明
“国元·安丰·201403014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产品期限为2年(自信托项目成立之日起计算),预期年化收益率为9.0%,按年付息。信托计划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委托人以受托人名义受让枞阳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枞阳建投”)持有债务方为枞阳县财政局的应收债权,在信托期限内枞阳县财政局按照约定偿还债务。
2.产品说明
本信托产品为集合信托计划。
3.敏感性分析
时代华文书局产品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通过该信托计划可以最大限度地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本次购买信托产品的资金属于时代华文书局自有资金,不影响其日常经营活动中的资金周转。

4.风险控制分析

(1)若枞阳县财政局未按约定履行债务清偿责任,则枞阳建投履行偿债义务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枞阳建投是由枞阳县人民政府出资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
(2)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为枞阳建投按期支付金额回购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注册资本69.66亿元人民币,是安徽省最大的国有独资担保机构,有较强的担保能力,本信托计划风险可控,保障措施充分有效。

5.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时代华文书局使用自有资金用于购买信托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对其日常经营活动中的资金管理,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不含本次公告项目),公司及所属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发生额为475.92万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4.07%,余额为5.1亿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5.10%。特此公告。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4-103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通达股份”)于2014年3月7日披露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2),并于2014年3月8日披露了《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4-016),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管理,投资发行主体是商业银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期限在12个月以内(含)的银行理财产品(包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保本保收益型现管理计划、资产管理计划,保本浮动收益型现管理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于2014年6月23日召开了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14年10月31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署了《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认购委托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 1.产品名称:人民币“按期开放”
- 2.产品代码:CNVYAQKF
- 3.风险评级:极低风险产品,本产品为保本收益型理财产品,保障本金及收益。
- 4.流动性评级:高,本产品开放日间隔可根据客户要求确定,通常较短,可以满足客户的流动性需求。
- 5.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
- 6.募集期限:2014年10月31日
- 7.收益起算日:2014年10月31日
- 8.产品最长存续期:3年
- 9.认购本金:(小写)¥120,000,000.00元;
(大写)人民币贰亿贰仟万元整
- 10.收益率:3.20%(年率)
- 收益计算公式:每个开放日的收益=(认购本金-前累计收益)×收益率×收益期/365
- 11.预计收益:210,410.96元
- 12.约定开放日个数:1个
- 13.约定开放日间隔:每20天设定一个开放日(可选),第1开放日:2014年11月20日。
- 14.收益计算:公司第一个开放日的收益按照认购本金、收益率、收益期和收益计算基础以单利形式计算。第一个开放日之后的每一个开放日的收益按照上一个开放日的本金和收益合计、收益率、收益期和收益计算基础以单利形式计算。
- 15.认购本金:认购本金返还/收益币种:人民币/人民币/人民币
- 16.收益计算基础:A/365
- 17.收益期:自上一个开放日或收益起算日(含)起至当前开放日(不含)止为一个收益期。
- 18.收益支付和认购本金返还方式:产品被提前终止或由公司赎回时,银行一次性支付公司所有收益期累计收益并返还全部认购本金,收益支付日或赎回日即为收益支付日和认购本金返还日。
- 19.提前终止条款:银行有权在开放日单方面主动决定提前终止,如果银行在某开放日提前终止产品,则将在当日进行认购本金的返还和收益的支付。

20.赎回条款:公司有权在开放日赎回本产品,但仅限金额赎回,由银行在当前开放日进行认购本金的返还和收益的支付,如果公司赎回产品,当前开放日即为赎回日;如果公司未在任何一开放日提出赎回则默认在最后-一个开放日赎回本产品。

21.开放日:公司执行赎回条款或银行执行提前终止条款的日期(最后一个开放日不得超过最长存续期限)。

22.到期日:产品存续期的最后一天,约定产品最长存续期为3年(实际产品存续期取决于公司是否执行赎回条款或银行是否执行提前终止条款而定)。

23.工作日:提前终止日、赎回日、收益支付日、到期日和认购本金返还日采用本行的银行工作日。

24.资金到账日:提前终止或赎回后的1个工作日内,提前终止日或赎回日至资金到账之日,不计利息。

25.计算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投资方向:本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统一运营管理,投资于在国内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的国债、央行票据、国债、进出口债券和农发债等公开评级在投资级以上的金融产品,和发行时发行主体长期市场公开信用评级在AA-及以上评级的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期限不超过1年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同业拆放、债券回购等货币市场工具。其中国债、央行票据、国债、进出口债券和农发债等公开评级在投资级以上的金融产品投资比例为0-60%;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投资比例为0-60%;同业拆放、债券回购等货币市场工具投资比例为10-90%;银行理财产品由自主判断,独立对上述投资比例进行向上或向下浮动不超过十个百分点的调整。

27.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提示

- 1.本产品有投资风险,只能保证获得合同明确承诺的收益,公司应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 2.认购本产品可能面临以下风险:
 - (1)市场风险:包括但不限因国家法律法规以及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地区发展政策等国家政策的变化,宏观周期性经济运行状况变化、外汇汇率和人民币购买力等变化对市场产生一定的影响,导致产品收益的波动,在一定程度上甚至会对产品的成立与运行产生影响。
 - (2)流动性风险:本产品不提供开放日之外的赎回机制,公司在产品期限内没有提前终止权。
 - (3)信用风险:银行发生信用风险如被依法撤销或申请破产等,将对产品的收益产生影响。
- 3.除上述风险外,还应关注本产品的下述风险:
 - (1)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产品,可能会导致该本产品提前终止。
 - (2)若在产品提前终止或开放日之前,金融市场价格变化将可能影响公司无法获得更好的收益率。
 - 4.最不利情形说明:假设某投资者的认购本金为1千万元人民币,投资于本产品一产品的收益率为2.00%(年率),收益起算日为2012年6月4日,约定开放日为1个,约定开放日间隔为7天,其中第一、第二和第三个开放日分别为2012年6月4日、2012年6月18日和2012年6月25日,如果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2012年6月1日提前终止了本产品,则返该投资者认购本金1千万元人民币,并按按照2.00%(年率)的收益率支付从收益起算日(2012年6月4日)至提前终止日(2012年6月11日)之间的收益3,835.62元人民币(10,000,000.00×2.00%/7×365×3.835.62)。
- 三、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决策,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十二个月以内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且每次购买均须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披露,坚决禁止购买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中所涉及品种,不得购买以无偿担保作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
 - 2.公司财务部将指定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安全的风因素,出现异常情况时应及时通报公司审计部,公司总经理或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 3.委托理财资金使用由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公司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进行,盈亏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算,及时做做财务事项,中事汇报和事后审计。
 - 4.独立董事、监事会和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能够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 五、公司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证券代码:000851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公告编号:2014-135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第二次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集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本公司董事会第七届第三十五次会议决定,提请召开公司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1月06日14时;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时间为2014年11月05日下午15:00至2014年11月06日15:00;通过交易系统投票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1月0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5. 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ww.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

6. 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14年11月0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40号大唐电信集团主楼11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
1.1关于变更募集资金1亿元用于高鸿通信增资用于投资综合交换平台项目的议案
1.2关于变更募集资金1.5亿元在义乌投资建设大唐高鸿电子信息产业园的议案
详见公司2014年10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暨对外投资公告(一)》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暨对外投资公告(二)》

三、会议登记办法
(一) 登记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有效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授权代表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入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

(2) 登记时间:2014年11月05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7:30
(3)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40号大唐电信集团主楼11层会议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程序
(1)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1月0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份交易系统业务操作。

(2) 投票代码:360851,投票简称:高鸿投票
(3) 在投票当日,“高鸿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 投票具体操作为:
① 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② 在“委托价格”项下输入被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1.00元代表议案1,以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以相应的价格分别输入,如股东对同一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同意意见,则可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一)2014年3月12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签署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2,000,000.00元购买了“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理财天数为90天,收益率为5%(年利率),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13日《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19号),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6月11日到期,理财本金4,200.00万元,理财收益517,808.47元已到期到账。

(二)2014年3月12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署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协议书(2013年版)》、《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认购委托书》和《人民币“按期开放”养老金客户专属理财产品说明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0,000.00元购买了“汇利丰”2014年第1016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理财天数为11天,收益率为5.20%/年或6.06%/年,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13日《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19号),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3月31日到期,理财本金13,000.00万元,理财收益203,726.03元已到期到账。

(三)2014年3月1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通达铜材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签署了《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保本浮动收益型)及《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说明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30,000,000.00元购买了“汇利丰”2014年第1016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理财天数为11天,收益率为5.20%/年或6.06%/年,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21日《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20号),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3月31日到期,理财本金13,000.00万元,理财收益203,726.03元已到期到账。

(四)2014年3月31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署了《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认购委托书》和《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说明书-机构客户》,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0,000.00元购买了“人民币“按期开放”养老金客户专属理财产品,理财天数为21天,收益率为4.60%(年率),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4月2日《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24号),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4月22日到期,理财本金10,000.00万元,理财收益264,657.53元已到期到账。

(五)2014年3月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通达铜材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签署了《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保本浮动收益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000.00元购买了“汇利丰”2014年第1445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理财天数为33天,收益率为4.40%/年或6.06%/年,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5月9日《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43号),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6月10日到期,理财本金10,000.00万元,理财收益397,808.22元已到期到账。

(六)2014年3月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通达铜材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签署了《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保本浮动收益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000.00元购买了“汇利丰”2014年第1445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理财天数为33天,收益率为4.40%/年或6.06%/年,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5月9日《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43号),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6月10日到期,理财本金10,000.00万元,理财收益397,808.22元已到期到账。

(七)2014年6月25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签署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0,000.00元购买了“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理财天数为7天,收益率为3.2%(年利率),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6月28日《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58号),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7月21日到期,理财本金4,000.00万元,理财收益24,547.95元已到期到账。

(八)2014年6月30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署了《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认购委托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30,000,000.00元购买了人民币“按期开放”专属产品,理财天数为30天,收益率为3.60%(年率),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7月3日《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59号),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7月31日到期,理财本金13,000.00万元,理财收益427,397.26元已到期到账。

(九)2014年7月2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签署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0,000.00元购买了“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理财天数为97天,收益率为2.60%(固定收益)+1.90%(浮动收益)(年利率),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7月4日《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60号),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10月8日到期,理财本金4,000.00万元,理财收益478,356.16元已到期到账。

(十)2014年8月4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署了《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认购委托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30,000,000.00元购买了人民币“按期开放”专属产品,理财天数为25天,收益率为3.80%(年率),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8月6日《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74号),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8月29日到期,理财本金13,000.00万元,理财收益338,356.16元已到期到账。

(十一)2014年8月6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通达铜材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署了《中国工商银行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保本型2014年第39期A款》,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50,000,000.00元购买了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2014年第39期A款,理财天数为41天,收益率为3.60%(年率),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8月8日《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75号),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22日到期,理财本金15,000.00万元,理财收益606,575.34元已到期到账。

(十二)2014年9月1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署了《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认购委托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20,000,000.00元购买了人民币“按期开放”专属产品,理财天数为29天,收益率为3.50%(年率),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9月4日《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82号),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9月29日到期,理财本金12,000.00万元,理财收益333,698.63元已到期到账。

(十三)2014年9月29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署了《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认购委托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20,000,000.00元购买了人民币“按期开放”专属产品,理财天数为29天,收益率为3.50%(年率),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0月8日《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91号),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10月31日到期,理财本金12,000.00万元,理财收益356,712.33元已到期到账。

(十四)2014年10月8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签署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封闭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0,000.00元购买了“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理财天数为95天,收益率为固定收益(2.86%) + 浮动收益(1.44%,1.24%或0.00%)(年利率),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0月10日《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92号),该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1月12日到期,预计理财收益为人民币447,671.23元、426,849.32元或297,753.42元。

(十五)2014年10月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通达铜材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署了《中国工商银行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保本型2014年第39期B款》,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50,000,000.00元购买了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2014年第39期B款,理财天数为90天,收益率为3.80%(年率),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0月10日《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92号),该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1月12日到期,预计理财收益为人民币1,405,479.45元。

截至公告日,公司自上市以来在12个月内累计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1,532,000,000.00元(含本次),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165.50%,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含本次)金额共计人民币31,030,000.00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33.41%,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事项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进行。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意见
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意见具体详见2014年3月7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备查文件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认购委托书》;
2、《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说明书-机构客户》;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三日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存量资金 购买保本增值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存量资金购买保本增值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选择与公司有良好合作关系、理财产品市场信誉度高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使用部分临时闲置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3个月的保本增值型理财产品,以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整体运营成本,购买该类理财产品单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存款期限视资金情况及流动性安排,并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公司资金周转情况具体实施。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利用部分短期闲置资金,做期限为1个月左右的银行结构性存款及购买保本增值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银行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具体情况

序号	公司	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期收益率	到期日(到期前1个月左右)
1	母公司	平安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4.20%	2014.12.2
2	母公司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固定收益2.5%,浮动收益1.7%	2014.12.2
3	控股子公司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4.20%	2014.12.2
4	控股子公司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固定收益2.5%,浮动收益1.7%	2014.12.2
5	控股子公司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4.02%	2014.11.30
6	控股子公司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4.3%	2014.12.2
7	母公司	农业银行	“汇利丰”2014年第647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	固定收益率2.6%,浮动收益率1.8%	2014.12.2
8	母公司	工商银行	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一户一存2014年第213期A款	10,000	固定收益率1.3%,浮动收益率2.8%	2014.12.3
9	母公司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03天	10,000	4.60%	2014.12.2
10	母公司	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策略第18期	10,000	4.10%	2014.12.2
11	控股子公司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03天	10,000	4.60%	2014.12.2
12	控股子公司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一户一存2014年第213期A款	10,000	固定收益率1.3%,浮动收益率2.8%	2014.12.3
13	控股子公司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汇利丰”2014年第647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	固定收益率2.6%,浮动收益率1.8%	2014.12.2
14	控股子公司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策略第18期	10,000	4.10%	2014.12.2
15	控股子公司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	5,000	4.00%	2014.12.2
16	控股子公司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浦东发展银行	财富通1号(90天)	188	4.20%	2014.11.29
17	控股子公司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浦东发展银行	财富通1号(90天)	180	4.20%	2014.11.30
合计				135,368		

二、对公司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临时闲置资金做银行结构性存款及购买保本增值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该部分闲置资金是在筹集2014年12月到期2亿元借款付资金过程中的短期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截止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做银行结构性存款及购买理财产品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35,368万元。

三、独立董事意见

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和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临时闲置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3个月的保本增值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七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 11月 4日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11月3日收到公司董事谷炎伟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谷炎伟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谷炎伟先生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谷炎伟先生辞去董事职务后,公司董事会成员未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

公司董事会对谷炎伟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 11月 4日

证券代码:600074 证券简称:中达股份 编号:临2014-087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大股东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公司大股东中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达集团”)通知:

2014年10月30日,31日,中达集团通过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